# 《項狄傳》中的三個女性

韓加明/ Han Jiaming 北京大學外國語學院英語系 教授 Department of English, Peking University

### 【摘要】

斯特恩的怪書《項狄傳》是關於男人的故事,女性人物出面很少,話語不多; 批評界很少關注小說中的女性形象。但反復閱讀此書,筆者覺得姑奶奶黛娜、寡 婦沃德曼和母親三個女性形象值得認真探討:如果說小說表面文本刻畫了男性如 何控制女性,透過這種表像則可以看到某種女性抗爭男權的潛文本,是對男性主 導意識的挑戰。

【關鍵詞】

斯特恩、《項狄傳》、女性形象

## (Abstract)

Laurence Sterne's *Tristram Shandy* is a book about men, especially about men's hobby horses, and consequently little critical attention has been paid to the female characters who rarely appear and often remain silent when they do appear. But with a close reading of the text, I find that aunt Dinah, widow Wadman and Mrs. Shandy deserve serious scrutiny. If the surface text demonstrates how the Shandy men manage to control women, the subtext may show that women are not easily controlled but try hard to assert their own desires and express their own interests. In other words, beneath the male dominant surface, there might be some subversive challenges to that dominance.

#### [Keywords]

Sterne, Tristram Shandy, female characters

18世紀英國小說家勞倫斯·斯特恩的《項狄傳》(Tristram Shandy)是本怪書。 所謂怪首先表現在書名與內容的不相符:書名全文是《紳士特裏斯舛·項狄之生 平與見解》,而書中主人公到直到第三卷才開始出生,到第六卷仍是孩童;其次 是敍事形式怪,不是按時間順序發展,而是常常節外生枝,漫無邊際,小說的結 尾更是在主人公出生之前數年<sup>1</sup>。正如但尼斯·W·艾倫在他的論文開頭所言,

"部分是敍事,部分是離題,部分是情感,部分是諷刺,《項狄傳》是個混合體 (something of a hybrid),作品呈現給讀者的不僅是虛構的敍事,還包括對敍事 媒體語言的探究"(Allen 1985:651)。雖然《項狄傳》在文學史上很有名,但 因敍述形式怪異,故事性不強,以前在中國讀的人不多,也不大受批評界關注<sup>2</sup>。 2006 年譯林出版社作為"譯林經典"系列的一種,出版了蘭州大學教授蒲隆(李 登科)的中譯本,使這部怪書在中國讀者中也有了比較廣泛的傳播。

《項狄傳》寫的是關於男人的故事,這是批評界的共識。沃爾特·艾倫指出, "不管我們是否喜歡斯特恩的世界,他塑造的項狄先生和托比叔叔是兩類具有普 遍意義的典型形象"(Allen 1954:73),而多蘿西·範·根特則強調《項狄傳》的"統 一性在於敍述者項狄的意識"(Van Ghent 1953:85)。伊莉莎白·W·哈利斯更 一針見血地寫道,"在特裏斯舛·項狄的世界幾乎沒有女性的位置"(Harries 1989:112),並引敍述者的話為證:"所有項狄家族的成員始終具有一種獨特的 性格;——我指的是男性成員,——女性成員就談不上什麼性格了"(斯特恩 2006:64)。論者感興趣的多是父親沃爾特(Walter)的哲學系統、叔叔托比(Toby) 3的軍事情結和敍述者特裏斯舛(Tristram)本人信馬由韁的講述方式,還可以包 括特靈(Trim)下士的勤勉、斯婁潑(Slop)醫生的笨拙和約裹克(Yorick)牧 師的幽默。斯帕克斯在其新著中指出:"斯特恩表現的人類世界擁有強烈個性化

- <sup>2</sup>查中國期刊網可知,1994年以前大陸基本沒有關於《項狄傳》的批評文章;宋美瑾在1995年出版 的《18世紀英國文學——諷刺詩與小說》中沒有談《項狄傳》,似乎表明此書在臺灣也少受重視。 2000年以後該小說在大陸的關注度大增,但集中在小說敍事形式方面。
- <sup>3</sup> Toby蒲隆譯名為"脫庇",意在表現某種性暗示,如黃梅所指出"toby是屁股的雅稱"(295), 但筆者認為這麼做有寓言化這個人物之嫌,故仍用習慣譯名"托比"。

<sup>&</sup>lt;sup>1</sup>《項狄傳》小說全名是《紳士特裏斯舛·項狄之生平與見解》(The Life and Opinions of Tristram Shandy, Gentleman),簡稱Tristram Shandy,中文譯名曾用《商第傳》,現據蒲隆本譯《項狄傳》。怪(odd) 是Dr. Johnson對《項狄傳》的評價,但他據此預言此書不會長期流行卻被證明完全錯了(Sterne 1980:484)。由於怪,本書的出版過程相當曲折。參看Ian Campbell Ross, Laurence Sterne: A Lif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197-215.

的人物——大多數都是吵吵嚷嚷的談話者"(Spacks 2006: 256)。而書中的女性 人物出面不多,說話更少,因此少受批評界關注也就不難理解<sup>4</sup>。但仔細閱讀此 書,筆者覺得小說中的姑奶奶黛娜(Dinah)、寡婦沃德曼(Wadman)和母親三 個女性形象値得認真探討:她們決不是可有可無的角色,在書中的表現也並非完 全被動服從<sup>5</sup>。如果說小說表面文本刻畫了男性如何控制女性,是男性意志的反 映;透過這種表像則可以看到某種女性抗爭男權的潛文本,是對男性主導意識的 挑戰。

姑奶奶黛娜是小說中沒有真正出現的人物,但從第一卷到最後一卷卻都有她 的影子。小說第一卷提到她時說 "她大約在 60 年前,與馬車夫結了婚並生了孩 子"(斯特恩 2006:64)。我們不禁要問:是黛娜先嫁給馬車夫,後有了孩子? 還是先與馬車夫有私情導致懷孕,後來被迫結婚,並有了孩子?小說沒有明確回 答這個問題,但給她取黛娜這個受到玷污的聖經人物的名字就表明她與馬車夫的 關係不光彩<sup>6</sup>。父親沃爾特常提此事,並抱怨姑姑出軌,違反了他心目中的理想 秩序;而叔叔托比則不願意提及此事,哥哥一提他就臉紅,感到難爲情。顯然兩 人都覺得這不是件光彩的事。不光彩首先是因爲不門當戶對,紳士家庭出身的姑 媽不應該下嫁馬車夫;而且有可能是兩人偷情在先,造成姑媽懷孕,不得不與馬 車夫結婚以避発醜聞。或許像《湯姆‧瓊斯》中奧維資的妹妹白蕊潔一樣,黛娜 人到中年,把持不住,才與屬於僕人階層的馬車夫發生關係,有了身孕,沒有辦 法只好與他結婚生子。她是長輩,在1700年前後可能 30 到 40 歲,也就是文學 作品中經常嘲諷的老姑娘年紀。如菲爾丁在《湯姆·瓊斯》所描寫的白蕊潔:"這 位女士現在總得說已經年過三十了,據那般尖酸刻薄的人看來,在這種年紀上的 女人,很可以合情合理、事有必然稱之爲老處女。"(菲爾丁 1993:12)<sup>7</sup>如

<sup>&</sup>lt;sup>4</sup> Norton 批評版所收論文極少談到女性人物;參看Faurot 1970:579; Ehlers 1981:61。劉意青在《英國18世紀文學史》對《項狄傳》的介紹(201-207)相當全面,但很少關注女性人物;黃梅在《推 敲"自我":小說在18世紀的英國》對《項狄傳》的評論(288-304)也基本沒有涉及女性人物。

<sup>&</sup>lt;sup>5</sup> Faurot和Ehlers的論文是探討《項狄傳》中女性人物作用的重要文獻,前者主要談項狄夫人的作用, 後者除了項狄夫人外,還分析了Jenny的作用。在"'Fire, Water, Women, Wind': *Tristram Shandy* in the Classroom"一文中, Leigh Ehlers Telotte則通過分析小說敍事中的典故論證女性平衡男性怪癖 局限的重要作用。

<sup>&</sup>lt;sup>6</sup> 中譯本64頁注釋2提到"參見《聖經 創世記》第34章第1-31節底拿受玷污的情況"。

 <sup>7 《</sup>項狄傳》在許多方面是對《湯姆·瓊斯》為代表的經典小說形式的滑稽模仿 (parody, Watt 1957:
291), 黛娜與白蕊潔之間的相似性應該不是偶然的。白蕊潔就是在30多歲的時候與受到奧維資幫

果這種推測不錯,姑媽的情事對項狄老兄弟倆證明女人激情之危險。父親常談此 事,說女人脫離正軌,似有警示別人之意,而且也與他好爭論的習慣有關: "我 父親在男女混雜的場合卻要細說這個故事,因爲舉例說明他的假說往往使他非這 樣做不可"(斯特恩 2006:66)。叔叔避談此事,一則因傷及家庭名譽,二則因 自己不想承認姑媽的性激情,正如小說臨近結尾描寫的他反感寡婦沃德曼的性關 切一樣。用小說敍述者特裏斯舛的話說: "我的托比叔叔確實是一位謙和得無與 倫比的紳士,但這謙和恰巧又被一點家族自豪感的恒溫燒得精妙細微——這兩樣 品質在他身上融爲一體,所以他一聽到有人提到我的姑奶奶黛娜的事情,他總會 情緒激動,忍受不了"(斯特恩 2006:66)。

小說後來敍述在主人公特裏斯舛年幼時(約1719年),父親得到姑奶奶黛娜 的一千鎊遺產,在如何使用這筆錢的問題上煞費苦心,拿不定主意(斯特恩 2006:337-338)。這似乎表明姑奶奶後來病逝時沒有直接遺產繼承人,把部分遺 產贈給侄子。也就是說她與馬車夫生的孩子後來可能夭折,等她去世時後繼無 人。如果從象徵意義上來解釋,可以說這種突破階級界限,受到激情主導的婚姻 沒有得到上天的眷顧,不得善終。小說引進姑奶奶黛娜留遺產的主要敍事作用, 是表現父親在購買地產與送長子博比出國這兩個選擇之間猶豫不決,直到長子去 世的消息傳來才解決了這個困難。但就黛娜形象來看,先寫她嫁給馬車夫製造醜 聞,再寫她留遺產給侄子,似乎表明她先犯錯誤,後設法彌補的心理或生活軌跡。 即她對自己違反男權社會約束的行為感到羞愧,最後做出某種悔過表示,而這是 符合男權社會要求的。從另一個方面來看,也可以說是作者斯特恩不能容忍自主 婚姻的黛娜有幸福美滿的結局,從而設計了她把遺產留給侄子的情節。儘管如 此,姑奶奶黛娜下嫁馬車夫一事足以證明她並不是一個循規蹈矩的淑女,無怪乎 敍述者寫道家庭的"女性成員就談不上性格了,——除了我的姑奶奶黛娜"(斯 特恩 2006:64)。雖然敍述者在此處的用意是反諷性的,但作爲讀者我們可以反 其義而用之,把原文的反諷詮釋爲對黛娜性格的某種曲折肯定,因爲反諷的特殊 魅力就在於其正反兩方面解讀的可能性。

寡婦沃德曼在小說中的作用比姑奶奶黛娜重要得多。實際上,關於她和叔叔 托比的戀愛故事在第一卷就已作暗示,在小說中又多次提到,而小說最後兩卷則 以敍述這個戀愛故事為中心。正是因為這個故事的重要性,韋恩.布斯在 50 年 代發表的重要論文中以此為主要證據,論證斯特恩在第9卷最後給了小說一個完 整的結尾(Sterne 1980: 532-547)。托比剛到鄉下,由於自家的房子沒有收拾好,

助的大學生色末發生戀情,懷孕生了湯姆。

只得在沃德曼寡婦家暫住幾天。作爲守寡七年的女人,有了托比這個沒有結婚的 近鄰自然想抓住不放。小說描寫她在托比借宿的第一個晚上難以入睡,第二個晚 上開始打主意,第三個晚上就已經墜入情網(斯特恩 2006:569);真可以說是 緊鼓密鑼,刻不容緩。於是,她立即著手行動,用盡各種手段,來吸引托比的注 意,卻十幾年都沒有成功。這表現幾個方面的問題:一是托比一心撲在軍事演習 上,對沃德曼的柔情蜜意置若罔聞,視而不見;二是沃德曼的表現與托比的軍演 形成有趣對比,都是攻城拔寨,志在必得,卻有成有敗。伊莉莎白·科拉夫特這 樣寫道:"在從寡婦愛上托比叔叔到托比叔叔愛上寡婦這十二年間,沃德曼太太 發動了一系列她自己的攻勢" (Kraft 1996:93)。在這一段故事中最引人注目的 是對寡婦幫托比按住桌子上地圖的描寫: "然而沃德曼太太讓自己的食指緊挨著 托比叔叔的食指,摸遍了他的工事上所有的轉彎和凹口——有時還與他的食指貼 在一起——然後壓在他的指甲上——然後把他的食指扳倒——然後碰碰這 裏--然後碰碰那裏--至少使得某種東西開始活動了"(斯特恩 2006: 576-577)。不僅如此,在桌子下面沃德曼寡婦還不斷用自己的腿碰托比的腿,像 少男少女情竇初開時的勾當。無奈只關心軍事演習的托比對此根本無動於衷,沃 德曼太太的急切努力長期得不到回應。

直到 1713 年烏特利支條約簽訂以後,托比沒有了繼續進行軍事演習的動 力,寡婦的愛情進攻才終於引起了他的注意,而這次仍然是寡婦採取主動。沃德 曼太太謊說迷了眼,讓托比幫自己吹走眼裏的塵埃: "真是煩死我了,項狄上尉, 沃德曼太太接近托比叔叔哨所的門時,把她的麻紗手帕舉在左眼上說——一粒灰 塵——或者沙子——或者別的什麼——也不知道是什麼東西——進到我這只眼 睛裏了——快給我瞧瞧——不在白眼仁兒上"(斯特恩 2006:596)。單純的托 比信以爲真,但無論如何仔細看也找不到灰塵或沙子,倒是與寡婦四目相對,終 於從對方的眼中看出了愛意,宣稱自己戀愛了。於是,托比在特靈下士的幫助下 經過精心準備,以嶄新面貌對沃德曼發起進攻。得知托比要向寡婦求婚,身爲兄 長的沃爾特精心寫了一封長信,告誡他應該如何行事。但是,正如沃爾特別的精 心策劃都無果而終一樣,他寫的信只是放到了托比的衣兜裏,沒有真正派上用 場。全副武裝的托比在向沃德曼寡婦表白"我愛你"之後,再也無話可說,兩人 的談話陷入尷尬境地。最後還是寡婦主動發問,才使談話得以繼續。兩人之間的 對話場面很像沃爾特與妻子床上對話的翻版,只是男女角色的作用發生了變化:

婚姻的拖累和煩擾真是太大了,沃德曼太太說。我想也是——托比叔叔 說:因此沃德曼太太接著說,項狄上尉,像您這麼悠閒自在的人——對自 已,對朋友,對娛樂都十分滿意——我不知道有什麼理由能把您拉到婚姻 當中去——

——這些都在國教祈禱書裏寫著,托比叔叔說。(斯特恩 2006:657)

托比的回答似乎表明,他想結婚只不過是按照上帝的旨意行事,並不牽扯個人情 感或欲望。後來寡婦問托比到底"哪兒受的傷",托比說他會明白告訴她在哪 兒。於是他命特靈回房取來地圖,然後向寡婦指明受傷的地點。雖然寡婦感興趣 的是托比身上受到傷害的具體部位,她卻由於女性的羞怯而不能明說,所以托比 對她的真實用意一無所知。

在此後與特靈的談話中托比盛讚沃德曼太太的善良心地,因爲她對自己的傷 情關懷備至,反復探問。聽到特靈的戀人女僕對他的膝蓋傷情並不關注,托比禁 不住說這正表明了主人與僕女在人性關懷方面的差別:主人心地善良,關切備 至,而僕女心地無情,不關心戀人傷情。聽到托比無端責備自己的戀人,特靈申 辯說差別不在主人與僕人心地兩樣,而是兩人傷的地方不一樣: "膝蓋離身體的 主要部位還遠著呢——而腹股溝,老爺您知道,就是那個地方的幕牆"(斯特恩 2006:666)。情急之下,特靈忘了顧慮,直截了當地告訴托比,寡婦沃德曼特別 關注托比的傷情,原因在於他受傷的部位緊靠男根,她要弄清楚傷情是否影響他 的性功能;特靈自己的膝蓋傷離男根遠得很,僕女根本不必擔心。這一番點撥, 讓托比茅塞頓開,終於明白了寡婦的用意與自己的追求是南轅北轍:他要找沒有 性意識的天真女子,而守寡多年的沃德曼太太渴望得到強健的性伴侶。明白了這 一點,托比對寡婦的看法立刻發生了180度大轉變:天真女郎變成了與妓女無異 的性動物。於是他即刻偃旗息鼓,從情場撤退。這或許也可以從另一個方面印證 托比對姑媽黛娜婚戀的抵觸。與寡婦的戀情到此結束,托比本人此後再也沒有談 情說愛的興趣,害得特靈也只好放棄女僕,與獨身的托比做伴一生。托比的態度 從某種意義上來說是對女人性意識的否定,這種觀點應該說是受到作者批評和嘲 諷的。正如特洛特所指出的,"特裏斯舛、沃爾特、托比在女性問題上並不能為 斯特恩代言;恰恰相反,斯特恩認真地否定了他們的許多觀點,即便不是全部…… 儘管托比的好心腸受到讚美,他與沃德曼寡婦的關係中表現出來的無生命力的感 傷主義 (sterile sentimentalism) 顯然是斯特恩所不滿意的" (Telotte 1989:119)。 雖然由於敍事視角局限于男性,讀者不能窺視寡婦沃德曼的內心感受,她愛戀托 比十幾年,最後卻因托比的偏見無果而終則引人同情感歎。

小說中的母親(她的名字伊莉莎白<sup>8</sup>只出現在婚約中)是性冷漠的典型,但 這種冷漠是自然存在還是被迫形成則值得探討。小說開始母親在與父親同房時問 的"你該沒忘了上鐘吧?"或許是所有小說中最出人意料的開頭。她的不合適問 話源於洛克的觀念聯想(association of ideas)。<sup>9</sup>由於丈夫沃爾特總是在每個月第 一個周日晚上先給大鐘上弦,然後再行房事,妻子日久成習,就把本不相干的兩 件事聯繫了起來。在夫妻行房時這麼發問顯然表明她對丈夫的例行公事沒有多大 興趣。我們從小說中得知母親受孕時父親在 50 到 60 歲之間,而從一般女性生理 條件來看,母親應該不到 40 歲,也就是說母親與父親有至少十幾歲的年齡差別, 說他們是老夫少妻也未嘗不可。他們大約在 1700 年前後結婚,到 1718 年懷第二 胎時長子已經到了入公學的年齡(大概十二三歲)。在沒有現代避孕措施的 18 世紀,這或許表明父親生殖力不強,父親或父母對性生活興趣不大。

在第6卷第18章,父親沃爾特抱怨母親分不清"快樂"與"便利"的區別, 從母親冷漠的回答來看的確如此。但若換一個角度,從父親每月第一個周日晚上 與妻子同房以便不再被干擾(原文 plagued; Sterne 1980:5)來看,他考慮的是 自己的"便利",而沒有想過妻子的"快樂"。久而久之,在母親看來,此事也 只不過是某種便利而已,也就是說這種態度是受父親影響而逐漸產生的。從上面 兩人年齡差別來看,這種分析應該說是有一定根據的。如此看來,母親的冷漠可 以說是與父親的暗戰,她在同房時的怪問題也可以理解爲對丈夫權威的挑戰。而 對丈夫權威最有力、最直接的挑戰無疑是她對接生婆的堅持。父親曾經在倫敦經 商,1713 年棄商歸農,按婚約規定母親可以到倫敦分娩,但有個限制條件,就 是若母親找藉口使父親帶她去倫敦,則分娩就只能在農村進行。由於母親曾經在 1717 年 9 月要父親帶她回倫敦住了一段,父親根據婚約附加條款要求下一胎分 娩在農村。爲了保證生產順利,父親要雇掌握現代技術的男醫生斯婁潑來接生, 但母親堅持要用老接生婆。不管父親如何規勸,母親就是不改主意。父親曾經跟 弟弟托比說他就是弄不明白妻子爲何堅持用接生婆,托比說那一定是因爲她羞 怯,不願在生產時讓男人靠近。雖然父親沃爾特對托比的觀點嗤之以鼻,因爲他

<sup>&</sup>lt;sup>8</sup> 這個名字正是斯特恩夫人的名字。參看Laurence Sterne: A Life對斯特恩夫婦關係的介紹 (Ross 2001:205-208)。

<sup>&</sup>lt;sup>9</sup> 洛克在《人類理解論》中講了這樣一個故事: "據說某君學會了跳舞,且舞藝極高。他練舞的房間碰巧有一隻大箱子,箱子和舞藝就莫名其妙地被聯繫起來了。如果把箱子搬走,他就難以起舞, 在其他地方跳舞時也必須放上這麼一隻箱子他才能舞姿翩翩" (Locke 1975:399)。洛克認為這 類觀念聯想是許多心理疾病的起源,即使心理正常的人也會出現此類錯亂情況。

自恃結婚多年,比沒有結過婚的托比更瞭解女人,但他一直沒有弄明白妻子堅持 要用接生婆的真正原因。最後只好達成這樣的妥協:臨產時用接生婆,也把男醫 生請來,在客廳等待,以便應付緊急情況。結果是,儘管有掌握現代技術的男醫 生,母親硬要用沒有經過專業訓練的老接生婆;雖然男醫生可能派不上用場,父 親卻同樣要支付請醫生的費用。

筆者覺得母親之所以這樣做是為了要脅父親:若想保證安全用男醫生就回倫 敦生產;若待在農村生產就要冒用接生婆的風險,因為在城裏長大的母親還是喜 歡在城裏生產。這在某種意義上構成了對父親權威的挑戰,但沃爾特卻沒有好的 辦法來對付。結果,在長達十數小時的生產過程中,斯婁潑醫生無所事事,只是 待在客廳裏閒聊;而在產婦遇到麻煩,他最後被請到產房參加救治時,又在忙亂 中用產鉗夾傷了嬰兒的鼻子。這樣就使剛出生的特裏斯舛再遭不幸,父親爲保兒 子平安降生採取的措施毫無用處。根據小說的描寫,父親聽到嬰兒鼻子被夾傷時 如遭當頭一棒,幾乎是致命的打擊。這或許也可以解釋爲妻子對他的報復。

在這部長篇小說中,母親說的話少得可憐。夫妻倆在床上談話時,母親總是 鸚鵡學舌似的回答,幾乎表現不出任何主動性。有意思的是在整部小說中表現冷 漠的母親對小叔托比的戀愛卻顯出很大興趣。在第6卷第39章有這樣的描寫:

我有一則消息告訴你,項狄先生,我母親說,它會讓你大吃一驚。—— 我父親正占著他的第二張審議塌,心裏琢磨著婚姻的艱難,這時我的母親 打破了沉默。——

——我的托比兄弟,她說,要和沃德曼太太結婚了。(斯特恩 2006:484)

這是小說中第一次明確提到托比的婚事,也可以說是母親最長篇幅的談話,而且 是她主動談的。福洛特很重視這一節,她認為這充分表明項狄夫人並非冷漠無 情,而是很熱心關注此事(Faurot 1970:584)。此前小說中給的暗示多是說托比 與沃德曼寡婦的戀情使他性格得到改變,因此母親的話從敍事方面看有重要作 用。後來,母親執意要從鑰匙孔觀看托比的求婚過程,這再次表明她對於男女情 事是有很大興趣的,小說對此進行了跨卷描述(斯特恩 2006:614-615; 621-622)。科拉夫特寫道,"在沃爾特看來,項狄太太的眼睛偷窺似的集中在感 官上,心靈的視窗著迷般地通過鑰匙孔觀察小叔子與沃德曼寡婦"(Kraft 1996: 95)。在托比放棄求婚之事以後,小說中除了當時尙未出生的主人公之外的其他 主要人物有過一次大聚會,談論的是人和動物的生產問題。母親聽來覺得有些糊 塗,就問了一句: 老天,我母親說,這到底是個什麼故事呀?---

無非是公牛、公雞之類的荒誕故事,約裏克說,——這可是我聽過的這 類故事中最好的。(斯特恩 2006:670)

這是出版歷史延續 8 年 (1759-1767),共有 9 卷的整部小說《項狄傳》的結尾。 母親對男人們講的故事感到某種困惑,而約裏克牧師的回答則既像是在嘲笑母親 的無知,又像是自豪地表白這只是男人關心的事。母親對這樣的答復顯然是不會 滿意的。但是,由在整部小說中說話很少的母親發問引出約裏克的回答,並藉以 結束全書,又可以說在某種意義上強調了母親的作用。特別是考慮到小說的開始 是母親對父親的問話"你該沒忘了上鐘吧?"結尾又是母親的問話引起的回 答,我們甚至可以說整部小說是以母親的兩句問話爲結構框架的。或許我們應該 接受特洛特的觀點, "在項狄府這個墮落世界,女性被蔑視,文明遇危機……項 狄們註定要遭遇文化衰落與性無能,只要他們繼續以犧牲對女性的愛和尊重爲代 價來追逐男性權力"。"項狄太太是項狄府真正的中心;沒有她家庭就不能運作 或存在,不過這一點特裏斯舛並不完全明白"(Telotte 1989:122)。

由於托比求婚的故事發生在小說開始的五年之前,我們或許可以這樣推斷: 托比與沃德曼太太沒有結果的戀愛使熱切關心此事的母親心情受到打擊,因爲她 可能盼望托比與沃德曼寡婦結婚以後兩妯娌共處、子孫滿堂的和睦家庭。從此以 後,她與丈夫的關係更趨冷淡,並用這種冷淡來對抗丈夫所代表的男權秩序。母 親的冷淡是父親冷淡引出的結果,而她又用這種冷淡來對抗甚至挫敗丈夫醉心的 理論。小說主人公特裏斯舛(或作者斯特恩)正是通過母親的冷淡無聲,來表現 對於父親所代表的男權秩序的某種批評。當然這種批評是有限的,與某些女性主 義批評家強調的所謂對主流意識的"顛覆"有很大區別<sup>10</sup>。從整部小說看來,特 裏斯舛主要是講述父親和托比叔叔的故事和見解;從內心裏,他可能願意與出面 不多、說話更少的母親站在一起,至少他不願意像父親和叔叔那樣完全無視母親 的存在和需求。之所以有這種複雜情況是因爲敍述者特裏斯舛的雙重身份,他 "有時幾乎與斯特恩無異,有時卻是直接受抨擊的目標"(Telotte 1989:119)。

對母親、沃德曼太太和沒有出面只被提起的姑奶奶黛娜這三個女性人物的討論,有助於我們更全面地理解把握《項狄傳》這部怪書的意義。這部小說表面上 主要關注幾個各有怪癖的男性人物,女性人物被置於邊緣地位,但是透過這種表

<sup>&</sup>lt;sup>10</sup> 參看黃梅《推敲"自我":小說在18世紀的英國》對"顛覆"性闡釋的批評(298-299)。

像卻可以發現潛在的女性力量和抗爭。姑奶奶黛娜勇敢地與馬車夫相愛結婚是對 傳統習俗的叛離,雖然受到項狄老兄弟倆的責難抱怨,卻能因其獨特性格和自主 意識贏得開明讀者的同情。沃德曼太太對托比長達十多年的無果愛戀雖然表明她 軟弱,不敢像現代女性那樣直截了當地表達愛情,但更表現了她的堅韌執著;她 要弄清楚托比身體狀況的努力也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母親看似對丈夫的要求言聽 計從,行事沒有主動性,但她對接生婆的堅持展示了獨特的個性,她對托比婚戀 的關注表明了她對和睦溫馨的家庭生活的嚮往和憧憬。與或多或少表現出性無 能、性恐懼的項狄男性相比較而言,三個女性的共同特徵是擁有正常性能力和對 兩性生活的追求,因此她們的存在的確不是可有可無,而是完整生活不可或缺 的。項狄家的男人們對女性的忽略蔑視正表明了他們的迂腐和可笑;出路在於正 確對待女性,承認她們的重要作用,滿足她們的合理追求,從而構建和諧的家庭 生活。這便是我們通過對三個女性形象的分析感悟的《項狄傳》小說敍事中帶有 女性抗爭意識的潛文本。

本論文於 2010 年 6 月 20 日到稿, 2010 年 11 月 4 日通過審查。

#### 引用書目

- Allen, Dennis W. (1985), "Sexuality/Textuality in *Tristram Shandy*", *Studies in English Literature* 25. 3: 651-670.
- Allen, Walter (1954), The English Novel: A Short Critical History, New York: E. P. Dutton & Co., Inc.
- Ehlers, Leigh A. (1981), "Mrs. Shandy's 'Lint and Basilicon': The Importance of Women in *Tristram Shandy*", South Atlantic Quarterly 46. 1: 61-75.
- Faurot, Ruth Marie (1970), "Mrs. Shandy Observed", *Studies in English Literature* 10.3: 579-89.
- Harries, Elizabeth W. (1989), "The Sorrows and Confessions of a Cross-Eyed 'Female Reader' of Sterne", *Approaches to Teaching Sterne's Tristram Shandy*, ed. Melvyn New, New York: The 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 of America, 111-117.
- Kraft, Elizabeth (1996), Laurence Sterne Revisited, New York: Twayne Publishers.
- Locke, John (1975), *An Essay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 ed.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Peter H. Nidditch,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Ross, Ian Campbell (2001), *Laurence Sterne: A Lif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packs, Patricia Meyer (2006), Novel Beginnings: Experiments in Eighteenth-Century English Fiction, New Haven &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Sterne, Laurence (1980), *Tristram Shandy* (A Norton Critical Edition), ed. Howard Anderson, New York: Norton.
- Telotte, Leigh Ehlers (1989), "Fire, Water, Women, Wind': Tristram Shandy in the Classroom", Approaches to Teaching Sterne's Tristram Shandy, ed. Melvyn New, New York: The 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 of America, 118-122.
- Van Ghent, Dorothy (1953), *The English Novel: Form and Function*, New York: Harper & Row, Publishers.

Watt, Ian (1957), The Rise of the Novel,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亨利·菲爾丁(1993),《棄兒湯姆·瓊斯史》,張穀若譯,上海:上海譯文出版社。
- 黄梅(2003),《推敲"自我":小說在18世紀的英國》,北京:三聯書店。
- 劉意青主編(2006),《英國18世紀文學史》(增補版),北京:外語教學與研究 出版社。
- 宋美璋(1995),《18世紀英國文學——諷刺詩與小說》,臺北:東大圖書公司。

勞倫斯·斯特恩(2006),《項狄傳》,蒲隆譯,南京:譯林出版社。